

证券代码：874660

证券简称：小鸟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了解了相关情况。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挂牌公司以及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了解了相关情况。我们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的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无不利影响。关联交易履行程序合法、合规，且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并了解了相关情况。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厚鹏先生及其配偶姜玉静女士提供的担保（含抵押），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郑州小鸟提供的担保，以及公司监事、郑州小鸟法定代表人周劲羽先生为郑州小鸟提供的担保，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内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回避表决。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侯文彪、徐湑、彭泗清

2025 年 4 月 29 日